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104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桂林街道梨树村公共服务项目立项的 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桂林街道办事处：

你处《关于潼南区2020年度梨树村公共服务项目立项的函》（桂林街道〔2020〕29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桂林街道梨树村公共服务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96-01-110620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桂林街道梨树村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桂林街道办事处，奚韵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桂林街道办事处，曹用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硬化文化活动广场、周边环境改造、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5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20 年第一批财政扶贫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6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3 月 23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3 月 23 日印发